

江苏省考面试题（B类）（网络版）2026年3月15日

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妙学吧APP 刷海量题库掌握最新热点



QQ扫码直接下载
微信扫码到应用市场下载
支持所有机型

【问题1】

单位召开“执法为民”大讨论专题会议。会上，有同事提出了两个观点：一是作为执法人员，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说“不”，这是我们的本分；二是在面对新业态、新模式以及群众的新需求时，敢于创新、包容审慎，说“行”更是一种担当。请结合你对“执法为民”的理解，谈谈对这两种观点的认识。

【问题1参考答案】

“执法为民”是执法工作的根本宗旨和核心价值，它要求我们在严格执法与为民服务之间找到最佳平衡点。题目中提到的两种观点，看似对立，实则统一于“执法为民”这一共同目标之下，分别体现了执法的“刚性”与“柔性”，共同构成了现代执法工作的完整维度。

第一种观点强调“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说‘不’，这是我们的本分”，这深刻揭示了执法工作的底线和原则。执法者首先是法律的捍卫者，必须坚守法律红线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对违法行为说“不”，是维护法律尊严、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的基本要求。如果执法者面对违法行为不敢亮剑、不愿担当，那么法律就会失去威慑力，社会秩序将难以维系，最终损害的是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。因此，这种“本分”意识，是执法者必须具备的职业操守和基本素养，它确保了执法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是“执法为民”的基础和前提。

第二种观点提出“在面对新业态、新模式以及群众的新需求时，敢于创新、包容审慎，说‘行’更是一种担当”，这则体现了执法工作的时代性和服务性。当前社会发展日新月异，新经济形态、新生活模式不断涌现，群众的诉求也更加多元。如果执法思维僵化、方式简单，对所有新生事物都机械地说“不”，就可能扼杀创新活力，阻碍社会发展，甚至与群众的实际需求脱节。因此，执法者需要具备发展的眼光和服务的智慧，在法律框架内，积极探索包容审慎的监管模式，为那些有利于社会发展、符合群众利益的新事物提供成长空间。这种敢于说“行”的担当，是对“执法为民”内涵的深化，它要求执法者不仅要做法治的维护者，更要做发展的促进者和群众的服务者。

这两种观点并非非此即彼，而是辩证统一的整体。“说不”是“说行”的基石，没有严格的底线，包容就可能演变为纵容；“说行”是“说不”的升华，没有创新的服务，执法就可能变得冰冷僵化。真正的“执法为民”，要求我们在实践中将两者有机结合起来。一方面，我们必须铁面无私，对危害国家安全、破坏市场秩序、侵害群众利益的违法行为，坚决依法打击，毫不手软。另一方面，我们也要心怀温情，对于法律没有明确禁止、有利于社会进步、群众有真实需求的新生事物，要主动研究、加强指导、优化服务，为其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。

因此，作为一名执法人员，我们既要练就“火眼金睛”，精准识别并坚决打击违法行为，守住“为民”的底线；也要拥有“菩萨心肠”，善于倾听群众呼声，理解社会发展趋势，在法治轨道上积极作为，拓展“为民”的边界。唯有如此，我们的执法工作才能既有力度又有温度，既维护公平正义又促进社会活力，真正践行“执法为民”的庄严承诺，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与支持。

【问题2】

当前，部分住宅小区、写字楼的楼梯间、电梯内，投放的广告出现了内容低俗、含有色情暗示甚至投资诈骗内容等问题，群众反映强烈。上级部门要求尽快研究制定一份针对公共空间广告内容的“负面清单”初稿。如果领导将这项工作交给你负责，请谈谈你的工作思路。

【问题2参考答案】

面对当前部分住宅小区、写字楼等公共空间广告内容出现的低俗、色情暗示、投资诈骗等问题，群众反映强烈，上级部门要求尽快研究制定一份针对公共空间广告内容的“负面清单”初稿。如果领导将这项工作交给我负责，我将本着“依法依规、科学精准、协同共治、高效务实”的原则，系统谋划、稳步推进，确保“负面清单”既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，又能切实回应群众关切，有效净化公共空间广告环境。具体而言，我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工作。

首先，我会迅速组建一个跨部门、跨领域的工作专班，邀请市场监管、住建、网信、公安、司法等相关部门业务骨干，以及广告行业专家、法律学者、社区代表、物业企业代表等共同参与。通过召开专题启动会，明确工作目标、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，确保各方力量协同配合、形成合力。同时，我会组织专班成员深入学习《广告法》《民法典》《物业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国家关于广告内容监管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生活等相关政策文件，为清单制定奠定坚实的法律和政策基础。

其次，我将深入开展多维度的调研摸底工作。一方面，通过线上问卷、线下走访、座谈会等形式，广泛收集居民、业主、物业公司、广告经营者等多方主体对公共空间广告乱象的具体反映、治理诉求和建议。另一方面，我会系统梳理近年来群众投诉举报、媒体曝光、执法部门查处的涉及公共空间广告的典型案列，特别是针对低俗色情、虚假宣传、投资诈骗等问题的具体表现形式、传播渠道和危害后果，进行归类分析，找准问题症

结。此外，我还会研究借鉴其他城市或领域在制定广告“负面清单”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，取其精华，为我所用。

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我将组织专班集中研讨，草拟“负面清单”的核心内容。清单的制定将坚持问题导向与底线思维相结合，明确列出在住宅小区、写字楼楼梯间、电梯内等公共空间禁止或限制发布的广告内容类别。例如，明确禁止含有淫秽色情、庸俗低俗、暴力恐怖等违背公序良俗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；禁止发布夸大宣传、虚假承诺、误导消费者的医疗、药品、保健品、投资理财、教育培训等广告；禁止发布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其他内容。同时，清单还需对广告的发布主体资质、审核流程、日常监管责任等提出原则性要求，确保清单的可操作性和约束力。

初稿形成后，我将严格按照程序，广泛征求社会意见。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公布草案，设置专门渠道收集公众、行业协会、相关企业的反馈。同时，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和风险评估会，对清单内容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以及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进行审慎评估。根据收集到的意见建议和评估结果，对初稿进行修改完善，确保清单内容科学、严谨、接地气。

最后，我将把经过多轮修改完善的“负面清单”初稿，连同详细的起草说明、调研报告、意见采纳情况等一并呈报领导审阅。在汇报中，我会清晰阐述清单制定的背景、过程、主要内容和预期效果，并就后续如何推动清单正式发布、宣传解读、落地执行以及动态调整等提出初步建议，为领导决策提供全面参考，力争使这份“负面清单”成为规范公共空间广告秩序、保护群众合法权益、提升城市文明形象的有力工具。

【问题3】

无人机运输在偏远作业场景（如远洋船舶施工、海岛物资配送等）中得到广泛应用，极大便利了生产生活。但近期在推广过程中听到了不同声音：

船员反映：无人机运载量太小，每次送的物资有限；手机 App 操作起来不方便，需要填写的信息太多，流程繁琐。

企业负责人表示：无人机运输作为新业态，目前缺乏明确的政策支持，企业办理相关运营手续时需要在多个部门间来回跑，经常遇到问题无人拍板、相互推诿的情况。

领导让你负责处理此事，你该怎么办？

【问题3参考答案】

无人机运输作为一项新兴技术，在偏远作业场景中展现出巨大潜力，能够有效解决传统运输方式难以覆盖的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。面对推广过程中出现的不同声音，我认为这既是挑战也是机遇。作为负责人，我将秉持“问题导向、系统思维、多方协同”的原则，深入调研、精准施策，推动无人机运输健康有序发展，真正让技术创新惠及生产生活。

首先，我将全面倾听各方诉求，确保问题把握的准确性。我会组织专项调研小组，深入远洋船舶、海岛等一线场景，与船员、企业负责人进行面对面交流。通过座谈会、问卷调查、现场观察等多种形式，详细了解无人机运载量、App操作流程的具体痛点，以及企业在办理手续时遇到的部门壁垒和推诿现象。同时，我也会查阅相关政策文件，了解无人机运输在法规、标准、空域管理等方面的现状与空白，为后续工作奠定扎实的事实基础。

针对船员反映的运载量小和操作繁琐问题，我将推动技术优化与用户体验提升双管齐下。一方面，联系无人机研发企业和科研机构，探讨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通过机型升级、电池技术改进、集群协同运输等方式，逐步提升单次运载能力。另一方面，组织App开发团队与一线船员共同开展用户体验测试，简化信息填写流程，优化界面设计，考虑增加语音输入、扫码识别、常用地址保存等功能，让操作更加直观便捷。同时，可以制作图文并茂、通俗易懂的操作指南和视频教程，开展针对性培训，帮助船员快速掌握使用技巧。

针对企业反映的政策不明、手续繁琐问题，我将着力于构建清晰的政策环境和高效的协同机制。我会梳理汇总企业在运营资质、空域申请、安全监管、保险理赔等方面遇到的共性问题，形成专题报告，向领导及上级部门汇报，积极呼吁加快制定无人机运输在特定场景下的管理细则和扶持政策。更重要的是，我将主动牵头，建立由交通、民航、工信、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或工作专班，明确各部门职责边界，设立统一的咨询和受理窗口，推行“一站式”服务或并联审批，彻底解决“多头跑、无人管”的困境。对于跨部门难题，我将积极协调，明确主责单位，推动集体决策，杜绝相互推诿。

在推进具体问题解决的同时，我会注重建立长效机制，促进新业态可持续发展。可以建议选取一两个典型场景作为试点，在政策、技术、服务等方面进行集成创新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模式。建立常态化的反馈渠道，定期收集用户和企业的意见，形成“发现问题-解决问题-评估效果”的闭环管理。此外，还应关注无人机运输的安全风险和隐私保护，推动完善相关技术标准和应急预案，确保这项技术在便利生产生活的时候，也能安全、可靠、合规地运行。

总之，处理此事需要我将服务意识、改革精神和务实作风紧密结合。既要立足当下，解决用户和企业的急

难愁盼，也要着眼长远，为无人机运输这一新业态营造良好的发展生态。通过我的努力，希望能让无人机在碧海蓝天间飞得更稳、更远，真正成为助力偏远地区发展的“空中桥梁”。

【问题4】

你是某地城管执法人员，日常街面巡查时，接到群众求助后赶到现场，发现如下情况：电动自行车经营户老张，将多辆待售的全新电动自行车，长时间停放在沿街公共非机动车免费停车区域内，用于门店外引流展示；市民老赵骑行电动自行车路过时，不慎剐蹭到了其中一辆待售车辆，导致车辆外壳破损、配件受损。双方就此发生激烈争执，老张认为老赵骑行疏忽剐蹭车辆，应当承担全部维修和赔偿责任；老赵则认为老张违规占用公共停车区域摆放待售商品，本身就违反了相关管理规定，自身存在明显过错，拒不承担赔偿责任，双方僵持不下，还造成了周边路段非机动车道通行不畅。请问你会怎么处理？请现场模拟。

【问题4参考答案】

各位市民朋友，大家先冷静一下，我是城管执法人员小王。我看到现在的情况是双方情绪都比较激动，而且已经影响到周边交通了。请大家先听我说几句，我们一起来把这个问题解决好。

首先，从现场情况来看，老张作为电动自行车经营户，将待售的全新车辆长时间停放在公共非机动车免费停车区域内，用于门店引流展示，这个行为确实存在问题。根据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和我们的城市管理规定，公共停车区域是供市民临时停放车辆使用的，不能作为经营场所的商品展示区。老张这样做，不仅占用了公共资源，影响了其他市民的正常停车需求，而且把商品摆放在公共区域，本身就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

其次，老赵在骑行过程中不慎剐蹭到了这些车辆，从事实角度来看，确实造成了车辆的实际损坏。但是我们需要客观分析这个事件的责任划分。老张违规占用公共区域摆放商品，改变了该区域的正常使用功能，增加了其他市民通行的风险；而老赵作为骑行者也应当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。所以这个事件中，双方都存在一定的责任。

现在我来提出具体的处理方案：第一，老张需要立即将这些待售车辆移回店内或指定的经营区域内，恢复公共停车区域的正常功能。对于违规占用公共区域的行为，我们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第二，关于车辆损坏的赔偿问题，我建议双方各退一步。老张违规摆放车辆在先，应当承担主要责任；老赵在骑行过程中也存在疏忽，可以适当承担部分维修费用。具体比例可以由双方协商，如果协商不成，我们可以协助联系市场监管部门或司法调解机构。

更重要的是，我们要从这件事中吸取教训。作为经营者，老张要合法合规经营，不能为了引流而占用公共资源；作为市民，我们在使用公共道路时也要更加小心谨慎。现在最重要的是先恢复交通秩序，避免造成更大的影响。大家看这样处理是否合理？如果同意的话，我们现在就开始执行。

最后我想说，城市管理需要大家的共同参与和理解。我们执法的目的不是为了处罚，而是为了维护良好的城市秩序，保障每位市民的合法权益。希望通过今天的调解，不仅解决了眼前的纠纷，更能让大家增强法律意识和公共意识，共同营造和谐有序的城市环境。